

证券代码：832607

证券简称：安华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韩秀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532,54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1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蕊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0 年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，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 2020 年度数据，比照同行业数据修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，并重新制定固定资产折旧政策，修改折旧年限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32,5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郭昕、谢阿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5 日